证券代码：300667　　证券简称：必创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8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11 月 24 日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24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24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系统行使表决

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11 月 18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公司暂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均为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七街 1 号汇众 2 号楼六层公司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2026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10月30日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3、上述提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进行登记；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

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书面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书面信函或电子邮件须于2026年11月19日17:00前送达至公司；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场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26年11月19日（9:30—11:30，14:00—17: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七街1号汇众2号楼六层公司会议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母国立、刘晓静

联系电话：010-82783640-899

联系传真：010-82784200

联系邮箱：tzzgx@beetech.cn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七街一号汇众2号楼六层必创科技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100085

5、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费用、交通费用自理，预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667

2、投票简称：必创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11 月 2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24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会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类别和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联系电话：

说明：

1、请股东在议案的表决意见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如股东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2、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法人股东名称/自然人股东姓名（全称）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个人股东身份证号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卡号		持股数量	股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会议		联系人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人/本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本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请于登记截止时间之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3、请用正楷字完整填写本登记表。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